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城乡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文件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关于公布区直部门（单位）燃气安全行政责任人、 乡镇（街道）燃气分管负责人和村（社区）燃气安 全监督专岗负责人的公告

按照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的《河北省城乡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（冀安委〔2023〕5号）和唐山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的《唐山市城乡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》（唐安〔2023〕6号）要求，区城乡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组织区直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明确了各部门的燃气安全行政责任人，现予公布。

- 附件：1.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燃气安全行政责任人汇总表
2.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乡镇（街道）燃气分管负责人
和村（社区）燃气安全监督专岗汇总表

2023年9月18日